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冯明飞先生、刘军先生、许坤明先生、曹小建先生及独立董事方少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冯明飞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总工程师。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军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许坤明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公司董事曹小建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目前，已提名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方少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相关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董事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上述董事的辞职报告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董事后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上述董事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明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52,439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4%；许坤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96,4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2%；

刘军先生、曹小建先生、方少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上述董事原定任期为 2017 年 9 月 11 日至 2020 年 9 月 11 日。

公司对冯明飞先生、刘军先生、许坤明先生、曹小建先生、方少华先生在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拟补选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郭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朱军先生、陈云光先生、陆建栋先生、申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三十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

郭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汉族，同济大学法学博士、一级律师）。历任江苏平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炜衡（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主任（现职），曾任曾任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均已辞职）。

截至本公告日，郭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

朱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淮安市淮轮运输有限公司财务科会计，淮安市运输贸易公司财务科科长，太平洋镇江分公司财务经理，上海纵横国贸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南通纵横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兼审计部部长，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战略发展部部长，现任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职南通国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南通红土伟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南通红土创新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通海盟服装有限公司、江苏狼山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中航爱维客汽车有限公司、南通陆海统筹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朱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云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

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南通市建材局农房建材公司总帐会计、财务科副科长，南通市审计局科员，南通市审计局商贸科副科长，南通市审计局商贸审计处副处长，南通市建设局计划财务审计处副处长，南通市建设局计划财务审计处处长兼建设会计服务中心主任，南通市城乡建设局计划财务审计处处长，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职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陈云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陆建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历任南通衡器厂工人，中国人民解放军 51032 部队 45 分队文书，南通衡器厂党总支组织员、团支书，人武部部长，南通衡器厂党总支副书记、兼工会主席，南通市绣衣二厂副厂长，南通产业控股集团资产营运部科员，南通产业控股集团资产经营部副部长，现任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投资管理部部长。兼职南通国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董事，南通本洲工艺鞋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冠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陆建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申志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助理会计师。历任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

职员，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南通产业控股集团资产营运部职员，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战略发展部职员，现任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战略发展部副部长。兼职南通国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南通纺织控股集团纺织染有限公司董事，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申志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